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 215,488,737.41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04,308,525.49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 1,136,622,005.21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849,287.67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 663,671,291.22 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663,671,291.22 元。

3、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27,600,3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 62,760,03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125,520,072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627,600,360 股增加到 753,120,432 股。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4、公司 2025 年末进行股份回购事宜，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本年度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2,760,036 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72%。

(二) 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或者股票期权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2,760,036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308,525.49	-355,556,136.32	-158,808,814.1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36,622,005.2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63,671,291.2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2,760,0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3,352,141.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2,760,03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2,760,036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股东投资回报以及现金流水平等因素的基础上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2025 年度审计报告；
-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2 日